

## 奥特佳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事项停牌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奥特佳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因正在筹划重大收购事项，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公司股票（证券简称：**奥特佳**；证券代码：**002239**）自2016年10月18日（周二）开市起停牌，并于同日披露了《关于筹划重大事项的停牌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6-090）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正在积极协调各方推进相关工作。鉴于该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规定，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，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，经公司申请，公司股票自2016年10月25日（星期二）开市起继续停牌。

公司将在继续停牌之日起5个交易日内（含停牌当天）确定上述重大事项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，如经判断本次收购资产事宜构成重大资产重组，公司将申请继续停牌。停牌期间，公司将根据事项进展情况，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，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，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奥特佳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十月二十四日